

普通心理学

PUTONGXINLIXUE

上 册

曹日昌 主编

人民教育出版社

普通心理学

上册

曹日昌 主编

✓
1380
5568
人民教育出版社

普通心理学

上册

曹日昌 主编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衡水地区印刷厂印装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9.125 插页1 字数236,000

1963年第一版

1980年8月第三版 1984年2月第14次印刷

印数 641,401—671,400

书号7012·035 定价 0.83 元

前 言

本书是供综合大学心理专业和高等师范院校教育系选择试用的普通心理学教科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国内外许多心理学教科书和他种文献。本书不少部分采用了前人著作中的论点和资料。在此谨向原作者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是集体编写的，参加编写的有曹日昌、彭飞、程迺颐、刘范、荆其诚、曹传咏、孙经灏、陶蔚扬、赵裕春、李文牯、周谦、许淑莲、曹平诸同志。

希望试用本书的教研组和教师对本书多多批评和提意见，以便将来修改。

目 录

第一章 心理学的对象、任务和方法	1
第一节 对心理现象的理解——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斗争.....	1
第二节 心理现象是脑的机能.....	5
第三节 心理现象是客观现实的反映.....	9
第四节 心理学的任务.....	14
第五节 心理学的方法.....	17
第二章 心理的生理机制	24
第一节 心理现象的反射机制.....	24
第二节 刺激过程.....	43
第三节 中枢神经过程.....	48
第四节 效应过程.....	67
第三章 心理的发展	72
第一节 动物演化过程中心理的发展.....	73
第二节 人的意识的产生.....	84
第三节 人的意识的特征和作用.....	92
第四章 感觉	100
第一节 感觉的一般概念.....	100
第二节 感受性及其测定.....	105
第三节 视觉.....	108
第四节 听觉.....	126
第五节 肤觉、味觉和嗅觉.....	135
第六节 动觉、触摸觉和静觉.....	141
第七节 机体觉.....	145
第五章 知觉	147
第一节 知觉的一般概念.....	147
第二节 知觉的基本特征.....	149
第三节 空间知觉.....	158

第四节	时间知觉.....	176
第五节	运动知觉.....	181
第六节	错觉.....	183
第六章	注意.....	188
第一节	注意的一般概念.....	188
第二节	注意的生理基础和外部表现.....	190
第三节	无意注意与有意注意.....	193
第四节	注意的特征.....	193
第七章	记忆.....	209
第一节	记忆的一般概念.....	209
第二节	识记.....	214
第三节	回忆和联想.....	226
第四节	认知.....	233
第五节	保持和遗忘.....	237
第八章	思维.....	252
第一节	思维的一般特征.....	252
第二节	思维过程.....	256
第三节	概念的形成和掌握.....	263
第四节	判断和推理.....	271
第五节	解决问题的思维过程.....	275
第六节	想象和创造思维.....	281

第一章 心理学的对象、任务和方法

第一节 对心理现象的理解——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斗争

心理学是研究心理现象的科学。

人的任何活动中都有心理现象。人在处理事物的时候，用眼睛看，用耳朵听，用鼻子闻，用手摸，这就产生感觉和知觉。感觉是对物体的个别属性（颜色、声音、气味等）的反映，知觉是对整个物体的认知。人在活动中不仅感知当前的事物，并且要记住它，有时还要回忆过去经历过的有关的事物，这是记忆。若要认识事物的特点和意义，就必须利用感知的材料和已有的知识进行分析、思考。只有经过思考，才能把握事物的不能直接感知的方面和属性，才能深入理解事物的本质，掌握事物的规律。思考活动叫做思维。若要感知清晰或进行有效的记忆和思考，都必须集中注意。感觉、知觉、记忆、思维等都是为了弄清楚客观事物，都是对客观事物的认识活动。

人在认识客观事物的同时就会对它采取一定的态度，如满意、喜爱、恐惧、忿怒、厌恶等，这些现象叫做情绪。人对客观事物不仅感受、认识，还要处理、改造。为处理、改造客观事物而提出目标、制定计划，然后执行计划、克服困难、完成任务，这类活动叫做意志行动。在意志行动中，那种下决心和准备克服困难的内部过程叫做意志。

认识活动和情绪、意志，都可以称为心理活动。任何心理活动都有它的发生、发展和完成的过程。例如，思维活动总要经过遇到问题、分析材料、试行解答、检验和论证等阶段。又如喜爱

的情绪总要经过认识对象的美好品质、产生接近和维护它的倾向以及要深入研究和掌握它的愿望等过程。所以认识、情绪、意志等心理活动都可以称为心理过程。心理过程是心理学研究对象的一部分。

人在处理事物的过程中，不但有各种心理活动，还表现有各个人的不同的特点。才能不同，特长各异，成就也有高有低。这是能力方面的差异。在性情方面，有人活泼，有人沉静，在对人对事的态度和作风上，热情、爽直、谨慎、谦虚等也表现得各不相同，这属于性格方面的差异。能力和性格统称为个性心理特征，是心理学研究对象的另一部分。

认识、情绪、意志不是彼此孤立的过程，而是由客观事物引起的心理活动的不同方面。对外界事物进行认识的时候就会对它发生一定的积极的或消极的情绪，也就会采取相应的意志行动来巩固它或改变它。情绪、意志是随同认识产生的，认识也受情绪和意志的影响。心理过程和个性心理特征也是密切联系着的。个性心理特征是通过心理过程形成的。没有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没有对外界事物的情绪，没有对现实事物的积极改造的意志过程，个性心理特征是无由形成的。同时，已经形成的个性心理特征又制约着心理过程，在心理过程中表现出来。例如，能力不同的人，对事物的认识可能有所不同；性格不同的人，情绪的表现也不同；有勤奋、勇敢性格特点的人，也就常有坚强的意志行动。所以心理学研究对象的这两个部分，心理过程和个性心理特征，是既有区别而又不可分割地融合在一起的。它们不象生物学研究的动物和植物或物理学研究的声和光那样属于不同的现象，而是同一现象的两个不同的方面。

人的活动有自觉的，有不自觉的。例如一个人在写作的时候，自觉地进行思考，也自觉地书写，但是在写每一个字的时候并不自觉地考虑怎样一笔一划地写。写字活动是自觉的，但是写字的动作大部分是不自觉的。自觉的活动叫做有意识的活动，不

自觉的活动叫做无意识的活动。意识是人所特有的心理现象，是在人类以共同劳动为基础结成的社会中与语言一起产生的。意识是借助于语言实现的对客观现实的反映。它是心理活动的高级形式，是自觉的心理活动。人的心理活动绝大部分是自觉的。自觉是人的心理活动的特点之一。通常把人对客观现实的反映统称为意识；心理有时作为意识的同义词用。作为心理学研究对象的心理是心理过程和个性心理特征的总称，意识则是指自觉的心理活动。

心理现象是人人都熟悉的。但是它何以发生，如何发生，却不是简单的问题。它是宇宙间最复杂的现象之一，也是人从有史以来就企图认识的重大问题之一。在对这个问题的认识上，学者们分成了两个对立的营垒。

心理现象是如何发生的呢？认为心理现象是灵魂、宇宙精神，或与身体无关的“心”的活动的表现的，形成唯心主义的阵营，认为心理现象是自然发展中高级物质形态的属性，是身体的特殊部分活动的表现的，则属于唯物主义的各学派。

在远古时代，人们由于知识水平的限制，不能理解自己身体的结构和机能，对于自己的感觉、记忆、思维以及醒、睡、梦等现象缺乏正确的认识，认为这是一种特殊的、跟身体有联系而又有不同的实体——灵魂——的作用。灵魂在人出生时就居住在身体里，控制着身体的活动。人死时灵魂永远离开人体。睡眠时灵魂也可以暂时走出人体，它回来时人就觉醒。古代人看到，人生时有呼吸，死时呼吸停止，就认为灵魂可能是气息，或是和呼吸有关的东西。显然，在这些思想中包含着原始的唯物主义的成分。随着宗教的出现，才把灵魂看作只是暂时附着于人体，支配人的行动的无形体的、超自然的、永存不朽的精神实体。

德国学者黑格尔认为人的思维和理性认识都是宇宙精神发展到一定阶段的表现。我国宋朝朱熹说：“心者，人之神明，所以具众理而应万事者也。”①这里所谓宇宙精神，所谓心，都不过是灵魂或神的别名而已。

①《四书集注》，《孟子》卷七，《尽心章句》上。

对于心理现象的作用和心理现象与客观事物的关系，唯物主义者和唯心主义者也有截然不同的理解。心理现象总有一定的内容，例如感知总是感知一定的事物，思惟总是思考一定的问题。先有事物和问题存在，才有感知和思惟活动。唯心主义者却把这种关系颠倒过来了。固然，感知着的事物可以直接证明其存在，但是存在着的事物并不一定都能被感知；而英国主教贝克莱却主张只有被感知的事物才是存在的，他说：“存在就是被感知”。本来，思惟所反映的是客观存在着的事物，而我国明代王守仁却以为任何事物都在思惟中，他说：“天下无心外之物。”^①照这种唯心主义的说法，世界上除了人的心理活动以外，也就没有任何其他事物了。

唯心主义者或把心理现象归于一个至高无上的存在的表现，或把宇宙万物归于心理现象。对于至高无上的存在和包含一切的心，自然都不能进行探索研究。所以唯心主义和科学的心理学是不相容的。

给予心理现象以正确阐明的是唯物主义者。古代唯物主义者就认为心理活动是身体的一种机能，如我国古代荀子说：“形具而神生，好恶喜怒哀乐藏焉。”^②汉代王充说：“人之所以聪明智惠（慧）者，以含五常之气也；五常之气所以在人者，以五藏在形中也；五藏不伤，则人智惠；五藏有病，则人荒忽，荒忽则愚痴矣。”^③这都是说，智慧活动、情绪等心理现象都是身体的机能。

古代唯物主义者也看到心理现象是由外界事物作用于人而引起的。《乐记》上说人心“感于物而动”。宋明以来的学者常说：“心所以万殊者，感外物而不一也”（叶适）；“心无体，而因事见理以征几也”（方以智）；“味与声色，在物不在我，

①《阳明全书》卷一，《传习录》上。

②《荀子·天论篇》。

③《论衡》卷二十，《论死篇》。

接于我之血气，能辨之而悦之”（戴震）^①。这都是说明心理现象是由外界事物引起的，是对外界事物的感知、辨别。到了西方近代唯物主义者，如十七世纪英国的经验论者和十八世纪法国的唯物主义者比较明确地认识到：心理现象是神经组织的活动所产生的，是客观事物和人相互作用的结果。

但是旧唯物主义都是朴素的或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还不能完全正确地阐明心理现象。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者都是机械论者，没有正确的发展的观点。他们常把人和机器等同看待，认为人的心理活动如同机器的功能一样。例如法国唯物主义者拉美特利说：“人不过是一座钟表”。狄德罗把人比作有感觉的乐器。旧唯物主义者都是自然论者或直观论者，不理解人的社会实践的意义，所以常把人的心理和动物的心理等同看待，或者把人的心理看作人的自然的本能活动。例如，车尔尼雪夫斯基强调动物和人一样有理性活动，费尔巴哈把思惟当作“真正人的活动”，而不理解它是在实践活动中发生与发展的。

对心理现象作出唯一正确的阐明的是辩证唯物主义。从辩证唯物主义看来，心理现象是脑的功能，是客观现实的反映。

第二节 心理现象是脑的机能

现代科学研究证明，动物演化发展到一定阶段，产生了神经系统。有了神经系统的动物不仅能感受跟生命有直接关系的刺激物质，也能感受跟生命仅有间接关系的刺激，这时动物就有了原始的、简单的感觉或心理现象了。随着动物演化阶梯上升，神经系统趋于复杂，心理活动也越灵活、丰富，到了灵长类动物，特别是到了人类，神经系统变得异常复杂，心理活动也就发展到最

^① 叶适：《易说》卷下。方以智：《物理小识》卷一。戴震：《孟子字义疏证》卷上。

高阶阶段。所以从动物的演化史可以看到：心理现象是神经系统的属性，是由物质发展演化产生的。

在古代长时期内，人们以为人的心理活动的器官是心脏，因为人平时可以感到自己心脏的跳动，人在不同的精神状态下（如激动和平静）可以感到心脏活动的差异。但是由于事实和经验的积累，人们逐渐认识到心理现象不是跟心而是跟脑联系着了。例如人们观察到：在睡眠和麻醉时（如酒醉），心脏的活动没有变异，而精神状态大不相同了；脑受了损伤的人（如外伤或震荡），心理活动就要受到严重的破坏，如有的耳目完好而变聋变盲了，有的记忆消失了，有的言语、思维或随意运动受到了损害。有时这些损害跟精神病患者情况相似，精神病患者正是在心脏和其他器官的机能正常的情况下表现出神志不清的。因此，人们也就逐渐认识到精神病患主要是脑机能的障碍。

脑的结构和机能都是异常复杂的，即使要对它进行解剖学的研究，在仅有简单器械的古代也是比较困难的，所以关于脑以及脑和心理现象的具体关系，长时期来在科学上的研究是不多的。

由于经验的积累和科学技术的进步，到了十九世纪，关于脑的知识增多了，对于脑的科学研究也逐步开展了。例如布罗卡（Broca, 1861）对于大脑中言语运动区的记述，推动了大脑皮层机能定位的研究。贝兹（Ben, 1874）发现了皮层中贝兹大型细胞，增进了对于人脑的解剖学、组织学的知识。谢切诺夫（1863）关于中枢抑制现象的发现，对于大脑机能的了解更是一个大的进步。弗卢伦（Flourens, 1823）用切除法以及弗里施和希齐格（Fritsch & Hitzig, 1870）用电刺激法所进行的研究，加尔宛尼（Galvani, 1876）发现生物电现象后引起的关于神经电现象的研究，也都大大地丰富了关于脑和神经系统的机能的知识。

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作家们总结了人类经验和科学研究的成果，指出：“我们的意识和思维，不论表面上如何象是超感性的

东西，但它们是物质的、肉体的器官即头脑的产物。”^①“心理的东西意识等等是物质（即物理的东西）的最高产物，是叫作人脑的这样一块特别复杂的物质的机能。”^②“思维是发展到高度完善的物质的产物，即人脑的产物，而人脑是思维的器官。”^③

大脑是怎样活动才产生心理现象的，或者心理现象是大脑的什么样的活动呢？庸俗唯物主义者认为，正如肝脏分泌胆汁一样，脑分泌思想。这是荒谬的，因为它把思想也看作物质。关于脑的活动的方式，十七世纪法国哲学家笛卡儿提出过一种意见。他认为，动物的活动和人的一切不随意的活动都是自动实现的对外界刺激的反应，例如手脚碰到灼烫或针刺时立刻无意识地缩回来。笛卡儿把这种活动叫做“反射”。

笛卡儿是一位二元论者，他认为动物的一切活动和人的一部分的活动是反射，人的感觉、思维等则是灵魂的活动，与反射无关。笛卡儿的二元论，我们必须摒弃，但是他提出的反射，却是一个科学的概念。

从科学上发展反射的概念，并且使它成为说明心理现象的基本原则的是近代俄罗斯生理学家谢切诺夫（1829—1905）和巴甫洛夫（1849—1936）。

谢切诺夫在他的名著《脑的反射》中把反射的原则推广到脑的全部活动即人的全部的心理活动上。他指出：“有意识的和无意识的生活的一切活动，就其发生的方式而言，都是反射”。^④这是对于心理现象的科学的一个飞跃，对于科学的心理学的发展具有重大意义。巴甫洛夫对于动物和人的反射活动进行了长期的科

① 恩格斯：《费尔巴哈与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24页。

② 《列宁全集》第14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238页。

③ 《苏联共产党（布）历史简要读本》，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145页。

④ 《谢切诺夫选集》，人民卫生出版社1957年版，第222页。

学实验研究,建立了高级神经活动学说,为科学地阐明心理现象和研究心理活动的生理机制奠定了基础。

谢切诺夫把反射活动分为三个主要的环节:一、开始环节:外界刺激和它在感觉器官中引起的、由传入神经(内导神经)向脑传导的神经兴奋过程;二、中间环节:脑中枢发生的神经过程和这一过程的主观表现——心理活动;三、终末环节:神经过程由中枢沿传出神经(外导神经)传至效应器官,引起效应器官的活动,如动作、言语等。谢切诺夫曾经强调指出,心理现象借以发生的反射的中间环节,不可能同其余两个环节(外界刺激和反应活动)分离开来。这两个环节是心理的开端和终结。一切心理现象都是整个反射过程的不可分割的部分。

现代科学研究又发展了谢切诺夫和巴甫洛夫的反射学说。例如,所谓终末环节并不意味着终止。在通常情况下,反应活动的情况又成为刺激,引起神经过程,返回传导至中枢,这叫做“反馈”。有了反馈,人的活动才能成为完整的、连续的过程,更好地符合客观情况。

谢切诺夫的关于反射的各个环节是不可分割地联系着的这一论点,对于正确理解心理活动具有重要意义。不能把心理活动看作脱离外界影响和人的外部活动而孤立的现象。心理活动不可能只是一种主观的体验,否则,心理现象就不会有什么现实的意义了。心理现象是在反射的中间环节产生的,它为反射的始端的外界事物所引起,反映外界事物,又对反射终端的反应活动具有调节的作用。

谢切诺夫说:“任何行为的最初原因永远在于外来的感觉兴奋,因为没有它,任何的思想都是不可能有的。”^①谢切诺夫还指出对于所谓外界影响不要作简单化的理解。制约心理现象的不仅有现实的外界影响,还有人所感受过的过去的外界影响的总和,

① 《谢切诺夫选集》,人民卫生出版社1957年版,第206页。

他的全部的过去经验。谢切诺夫曾说：各种心理活动，不管怎样简单，它总是人的全部过去和现在的发展结果。

反射学说肯定：人的一切心理活动从产生方式说都是反射。这就是说，一切心理活动都是由外界影响所引起，受客观世界的因果制约的。这就把心理现象纳入世界的统一的、具有内在联系的各种现象之内，使心理现象成为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的各种现象的一个环节，使心理现象服从运动、发展和因果制约的辩证规律。这就摧毁了唯心主义的关于心理现象的心物平行论、意志自由论等邪说，使心理学成为一门科学。

第三节 心理现象是客观现实的反映

人的心理活动，就其产生的方式来说，是客观事物作用于人所引起的人的高级神经活动，是脑的反射活动。这种活动，就其内容来说，是作用于人的客观现实的反映。心理活动的内容，如马克思所说：“是在人类头脑中变位了变形了的物质”^①；或如列宁所说：是物质世界的“复写、摄影、模写、镜象”。^②

在活动中，人和周围环境是在永恒不断地相互作用着。客观世界无数的事物作用于人的感觉器官，以感觉、表象、思想、情感、愿望种种形式反映在人脑中，并且引起回答性的反应——人的语言、动作等种种活动。人脑中的这种以各样心理现象为形式的对现实的反映，是存在于我们之外的、不以我们的意识为转移的客观世界的反映、映象。人的心理、意识、主观世界是客观世界的映象。辩证唯物主义明确地肯定：“物存在于我们之外，我们的知觉和表象是物的映象。”^③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17页。

② 《列宁全集》第14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244页。

③ 同前书，第106页。

事物的映象好像是它的副本，它的描绘。它跟所反映的对象和现象是相像的，但不是对象或现象本身。物质是第一性的；心理、意识是第二性的，是物质世界在人脑中的反映。在这个意义上，物质世界和心理现象是对立的。在这个“基本的认识论问题的界限之内”，这种对立有绝对的意义，忽视这种对立，是混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如果超过认识论的界限，“把物质和精神即物理的东西和心理的东西的对立当作绝对的对立，那就是极大的错误”^①。因为心理现象是脑的机能，脑的属性，脑是物质的东西，我们不能把物质和物质的属性绝对对立起来。

心理现象的产生，首先是由于作用于人的客观事物的存在。客观事物的存在不依赖于心理，没有客观事物作用于人，心理活动是不可能产生的。这就是反映论的基本原理：“没有被反映者，就不能有反映，被反映者是不依赖于反映者而存在的。”^②

人对客观现实的反映不是消极的、被动的、象镜子反映物象一样。人对客观现实的反映是在活动过程中发生的，人是在作用于客观世界、完成各种行动、操纵各样事物的时候去反映客观世界的。人不仅受客观世界中事物作用的影响，而且积极地作用于周围世界。客观世界的影响是人对客观现实的反映中具有根本的决定性的一方，它决定着并且作为原因制约着人的一切心理活动和一切个性心理特征；然而它不是直接地、自动地决定心理活动和塑造个性心理特征，而是在人的目的在于改变世界的活动过程中，通过人和客观世界的相互作用而实现的。

人的实践活动是他对客观事物的认识和对它们的态度 的基础。由于实践活动，由于对客观事物的处理、运用，逐步扩展了人的认识的可能性，使人的认识、知识精确起来，丰富起来。同时，实践也是关于现实的反映的正确性的标准。在人根据对现实

① 同前书，第253页。

② 《列宁全集》第14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61页。

的反映、认识进行活动的时候，就以活动产生的结果来检验反映是正确的还是错误的。

人的心理活动对实践活动的指导意义也是巨大的。心理活动作为客观现实的反映是人作用于世界和改变现实的指针，它使人在客观世界中确定方向，有可能去改造作用于他的环境条件。没有对现实的反映，也就不可能有任何活动。恩格斯说：“甚至人吃饭喝水，也是受了反映在他头脑中的饥渴感觉之影响而来的；停止吃喝，则是因为饱的感觉反映在他的头脑中。”^①

人对现实的反映是客观和主观的统一。按其内容说，它是客观的。因为它是外界事物的反映，是由外界事物的作用决定的；同时是物质的脑的神经活动过程，并且通过人的各种实际的外部活动表现出来。但是它也是主观的，因为对现实世界的反映总是由一定的人或主体来进行的，总是受他所累积的全部个人经验和他的全部个性心理特征的制约，并且通过他的活动而实现的。

人生活社会里，生活在一定的社会关系里。他时时和别人交往，和别人相互作用，从社会方面接受各种影响，所有这些都制约着他的心理活动。人的生活条件在人的发展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这不仅是指围绕他的那些物质环境条件，更主要的是他跟他生活于其中的社会和周围的人们所发生的整个的社会关系的总和。

人的心理活动的内容是客观现实的反映。因为人生活社会里，人所接触的客观现实大部分是社会的事物。正如马克思和恩格斯所说，“意识在任何时候都只能是被意识到了的存在，而人们的存在就是他们的实际生活过程。”^②人的实际生活不同，心理活动也就有所不同。例如音乐工作者经常接触乐音，他们对乐音的

① 恩格斯：《费尔巴哈与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3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29页。